关于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关于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经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认真自查确认并电话向实际控制人确认，现回复如下：

一、截至目前，贵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与本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回复如下：

如贵公司已批露的公告所述：本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与上海弈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弈和弈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弈和北耀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本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合计转让1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2%），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24,947万元。本次交易的最终情况以实际进展、协议约定等最终文件为准。

除上述事项及贵公司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与贵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贵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回复如下：在贵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复。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8日